

类别标记：A

# 慈溪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文件

慈市监管建〔2022〕6号

签发人：胡建平

## 对市十八届人大一次会议第330号建议的答复

杨芳代表：

您提出的《关于规范电子秤检定的建议》已收悉，经认真协商研究，现答复如下：

电子计价秤事关百姓民生，社会关注点高。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计量法》及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强制检定的工作计量器具目录》的规定，用于贸易结算用电子秤，须经计量检定合格才可以使用。近年来，为进一步加强民生计量工作，创造优质满意的市场计量环境，切实维护人民群众的合法权益，2021年，我局组织开展集贸市场在用电子计价秤专项监督检查，重点检查了农贸市场用于贸易结算的电子计价秤是否存在未经检定、检定不合格

或者超过检定周期使用，对检查中发现的不法经营者利用电子计价秤作弊、“八两秤”现象、海鲜类等高价值菜品称重缺斤少两等行为进行严肃处理。

您在建议中提到“在实际电子秤检定工作中，只有相关部门推荐购买的电子秤才予以检定，其他一律作为不合格秤，不予以检定”问题，我局高度重视，并对相关部门进行了调查核实，所述情况与实际有差异，原因是相关人员对检定工作要求不甚了解。市质检服务中心作为我局下属法定计量检定机构，承担我市强制计量器具检定工作，相关人员在实际检定电子秤工作中，不存在主动推荐电子秤的行为，也不存在只有推荐的才予以检定并合格。而其他的不予检定等情况，是农贸市场等用于贸易结算的电子秤属于强制检定计量器具，须经先备案再检定的工作程序，市质检服务中心为市场经营户的经营方便，派员上门现场检定，根据检定规程来检定并判断电子秤是否符合规程；也有送到实验室来检定的。为提高工作效率，工作人员会在受理前根据外观、标识、铅封和分度值等是否符合检定规程来筛选，如不符合标准，当场说明不合格原因并退回不予受理。质检服务中心对电子秤的受理和检定不因电子秤品牌而区分，也不因厂家大小与否区别对待，严格按照检定规程要求进行检定。

民生计量是保障和改善民生工作的重要组成部分。做好民生计量工作、保障计量量值准确，是确保市场公平、实现放心消费的重要防线，直接关系到人民群众的获得感、幸福感、安全感。

下步，我局将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，以不断满足人民日益增长的美好生活需要为根本目的，突出计量惠民的基础作用，从民生计量最突出的问题着眼，从民生计量最具体的工作抓起，找准痛点、疏通堵点、消除盲点、解决难点，加强民生计量监管，保障社会公平，全面提升民生计量总体水平，促进市场计量环境持续优化。

感谢您对我们工作的关心和支持。



抄送：市人大代表工委，市政府办公室，龙山镇人大主席团。

联系人：胡莹

联系电话：63025135

